贵安新区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释放市场潜力，激活社会投资。根据《贵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贵阳贵安贯彻落实<贵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通知》、《贵安新区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印发贵州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及流程图3.0（试行）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新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1. 实施范围

本方案实施范围包括贵安新区直管区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从立项、规划、建设、验收、备案和公共设施接入服务等全流程工程审批事项。

1. 主要目标

紧盯“流程最简单、管控最便捷、环境最优化”目标，切实解决企业痛点和政府堵点，对标先进打造事项最少、环节最简、服务最优、体感最强的办理建筑许可营商环境，再造工程项目审批流程，全面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最大化提升贵安新区政府审批效能，通过试行总结经验，形成一批见实效、可推广、可复制的改革成果。

从2022年8月1日起，试行《贵安新区工程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及流程图3.0（试行）》，进一步提升“多规合一”和项目策划生成2个场景化成果应用，启动产业园区9项区域评估，推行工业项目“用地清单+告知承诺”1大措施落地，实施分阶段施工许可、一站式融合监管、竣工联合验收、备登一体化4项改革创新。

到2022年12月底，完成节能评价、压覆重要矿产资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交通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水土保持方案、考古调查勘探9项区域评估成果并免费向用地单位提供，实现“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要素保障，全面提高审批效率，减轻企业负担。

1. 改革措施

（一）进一步优化审批事项及流程图3.0。进一步优类型、减事项、压时限。项目类型优化为政府投资、一般社会投资、一般社会投资工业项目、带方案出让用地的社会投资、小型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社会投资等六类；审批事项由省3.0版本58项减少至44项；从立项至竣工验收备案全流程审批时限分别为54个工作日、36个工作日、25个工作日（含不动产登记）、30个工作日、30个工作日、11个工作日（含不动产登记）。**（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二）提高“一张蓝图”统筹效能。更新“多规合一”规划目录，将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林地、耕地、综合交通、水源保护、文物保护等规划整合，纳入“多规合一”规划目录范畴和“一张蓝图”规划底图。新区直管区内各类项目的主管部门、属地政府作为项目策划发起部门，负责牵头发起项目合规性审查流程；新区经发局、城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贵阳市林业局、水务局等相关部门作为审查部门，负责对项目红线进行合规性审查，审查结果汇总至项目策划发起部门，经策划生成的项目将推送至新区工改系统。**（责任单位：贵安新区经发局、工信局、投促局、城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公路局，贵阳市教育局、林业局、水务局、文化和旅游局、民政局；贵安新区党武街道、湖潮乡、高峰镇、马场镇，长期坚持）**

（三）推行区域评估赋要素。在贵安新区直管区产业园区实施节能评价、压覆重要矿产资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交通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水土保持方案、考古调查勘探9项区域评估。实现区域投资项目共享、共用，项目不再单独评估或减化相关环节和申请材料，为实现“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做基础保障，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减轻企业负担。**（责任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局、贵安新区综保区管委会、贵安新区苏贵产业园管委会、贵安新区产控集团、贵安新区产投公司、贵阳产控集团、贵阳市农投公司。配合单位：贵安新区经发局、自然资源局、城乡建设局、生态环境局、安全生产监督局、财政局，贵阳市水务管理局、贵阳市应急局、贵阳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年12月底前完成）**

（四）推行“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降风险。贵安新区针对社会投资工业项目类出让地块，将规划、1:500地形图、市政公用服务等相关管控、技术及指标要求纳入用地清单制模式管理。进一步规范各项指标要求，提高部门提供指标的深度和质量，为用地企业提供更全面、更准确、更实用的管理土地信息和技术评估指标。土地出让部门在土地出让时，将汇总的土地信息和技术控制指标清单和承诺审批事项清单一并交付土地受让单位。各行政主管部门和市政公共服务单位在项目后续报建或验收环节，不得擅自增加清单外的要求。实现企业投资风险可控，变“企业多头跑为政府内部协调”，降低企业成本，便于企业按需合理安排工期和投资进度，为企业拿地快速开工创造有利条件。**（贵安新区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安监局，贵阳市综合执法局、花溪区自然资源局、花溪区水务局、花溪区政法委等，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五）推行分阶段核发施工许可提速度。 为加快企业投入使用和生产经营进度，确保安全、高效、快速施工，在企业确定施工总承包单位后，可按照“基坑场平”、“地下室”、“±0.000以上”三个阶段，灵活申报施工许可证，最大程度放宽企业前期手续办理以及施工图设计时间。企业在拿地后，土地出让合同即可申报基坑场平施工许可，进行场平和基坑施工，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同步介入监督，确保施工质量安全，避免出现工程因手续不全而产生的无序施工问题，有效规范了城市管理秩序。**（城乡建设局，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六）推行一站式融合监管提效率。施工许可阶段实现质量安全、人防质量告知书合并办理，根据施工图实施全过程规划、工程质量、安全、消防、人防、海绵城市业务审批监管职能。统一由城乡建设局质安监站负责融合监管，消除多部门监管技术障碍，解决建设过程中技术问题和隐患，保障各专项验收的一致性。减少企业被打扰频次，提高过程监管和验收评定工作效率，为竣工联合验收创造有利条件。**（城乡建设局，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七）推行竣工联合验收保收口。在项目立项、用地、规划与施工许可等前期阶段持续加大“告知承诺”和“容缺审批”改革力度，全面强化施工过程监管，通过联合验收形成有力的监管“收口”，确保项目质量安全。推行规划、工程质量、消防、人防、海绵城市等竣工联合验收，出具《竣工联合验收意见》取代竣工验收备案，提高审批效率。市政水、电、气、讯使用接入不再纳入联合验收范围，由企业承诺后直接办理。**（城乡建设局，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八）探索备登一体减成本。打通工改和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数据共享，在联合验收时同步做好联合测绘（规划核实测量、房产测绘和人防测量）工作。推行工业用地竣工联合验收与不动产首次登记同步申请、一次办结，探索“备案登记一体化”模式。**（城乡建设局，2023年1月1日起长期坚持）**

（九）优化简易低风险项目。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标准，扩大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面积至不大于20000平方米，从立项至不动产登记审批事项压缩至11个工作日，涉及地块初勘报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1:500地形图等相关事项费用，由政府部门“买单”免费向企业提供，进一步降低企业建设成本。提升新区营商环境质量。**（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十）持续探索完善中介服务支撑。完善中介服务（设计、施工、测绘、咨询、评价等）入驻中介超市，全面线上管控和公布服务评价信息，并将服务评价信息进行公示，提高中介服务效率，杜绝体外循环同时为企业选择服务质量好、效率高、收费低的技术团队，强化成果报批的技术质量。**（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十一）持续加大宣传培训推广。强化政企沟通联动，找准企业痛点难点，多渠道、多方式、多频次开展窗口受理、审核审批、企业报建等人员宣传培训和指导服务，将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审批事项、审批流程、具体改革措施、系统运行及操作方式纳入宣传培训内容，确保改革宣传培训工作有序开展，提升“帮办代办”质量和企业满意度。**（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2022年8月1日起长期坚持）**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工改办”）负责统筹协调推进改革工作，加强对改革工作的督查督办，定期向管委会、省住建厅报送工作推进情况，贵阳贵安各相关部门按照本方案分工要求，按时落实各项具体改革任务，并于每月25日前，将改革进展情况报送工改办。**（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与审批改革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和信用体系平台，对企业违反告知承诺制或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行为，及时按照程序报送信用平台公示，信用信息与在工改系统中进行运用，对被纳入不诚信名单的企业，各相关审批部门可不允许其通过告知承诺、容缺受理等方式办理有关手续，依法从严审批，实现“一处失信，处处受限”。**（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三）加强宣传培训

强化政企联动，找准企业痛点堵点，多渠道、多方式、多频次开展窗口受理、审核审批、企业报建等人员宣传培训和指导服务，提升“帮办代办”质量，提升企业满意度。同时邀请企业代表以实际工程项目体检改革成效，及时征集企业意见和建议，提升企业获得感。**（责任单位：贵安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本方案至2022年8月1日起执行，审批权限在省级层面的从其规定。